# 202\_公司装修合同样本

来源：网络 作者：清香如梦 更新时间：2023-12-27

*甲、乙双方在平等、友好、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发包方（简称甲方）： （业主） 联络方式：　　承包方（简称乙方）： （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 　　　　　　　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家庭固定电话...*

甲、乙双方在平等、友好、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发包方（简称甲方）： （业主） 联络方式：

　　承包方（简称乙方）： （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 　　　　　　　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家庭固定电话：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装潢施工地点：

　　2． 住房结构：钢筋混凝土；房型\_3\_房\_2\_厅\_1\_套，建筑面积约152平方米。

　　3． 承包方式： 清包工 。

　　4． 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窗套门套的制作，地砖、瓷砖铺贴，吊顶安装，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安装，储藏室、家具打造，清洁工程，搬运工程等其他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关于搬运工程的补充约定：甲方在采购过程中，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

　　5． 总价款：￥\_约\_13,000\_元（包括清洁费和搬运费），大写（人民币）：\_壹万叁千元整\_。

　　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涉及的人工。如甲方决定对该房屋初定装修工程项目进行变更，包含增加或删减，该总价款不做变更。

　　6． 工期：自\_XX\_年\_11\_月\_25\_日开工，至\_XX\_年\_1\_月\_25\_日竣工，工期\_约60\_天（ 以上规定工期为指导工期，为保证施工质量，原则上不少于以上工期，也不应超过工期15天。如遇甲方材料供应不及时等问题，则相应顺延竣工日期）。另，如双方经过协商，对工期的延长达成一致意见，则按达成的统一意见执行（如延长工期后遇春节假期，甲方允许乙方春节期间停工7至12天）。

　　第二条 关于乙方职责的约定

　　1． 乙方（即 ）在装修期间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和工期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提供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和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只针对乙方（即 ）提出赔偿。

　　2． 乙方在装修过程中，需保证全程在现场进行施工和管理（陪同甲方进行材料选购除外。如遇特殊情况，需与甲方协商并且获得认可）。

　　3． 乙方负责人 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

　　第三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 全部工程用装修材料均由甲方提供，装修施工设备、工具由乙方提供。

　　2．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 乙方必须负责进行材料的搬运上楼工作。

　　4． 为了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由于甲方提供材料延误，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 5-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错误过大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5． 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协议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第四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 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 本工程由甲方聘请设计师进行设计，提供设计施工图纸及特别要求（具体内容见参见设计施工图纸）。乙方负责按有关行业规定进行施工。

　　3．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

　　5．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6． 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如橱柜防火门，台面，ppr水管等），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7． 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参照上海市地方标准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

　　8． 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见附件三《工程竣工验收单》）。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9． 工程保修期三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保修期内如属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直至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可酌情收费。保修期结束后，乙方负责长期为甲方提供维修服务，直至甲方重新进行该房屋的装修工程。

　　第五条 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 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见上述第三条）及与乙方协商，且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见附件一），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 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 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 工程款付款方式：经双方认可，工程款付款时间表如下：

　　工程款付款时间表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金额

　　协议签订完毕，正式开工十日内 10% 1300元

　　水、电、管线隐蔽工程通过验收 10% 1300元

　　完成木工、瓷砖铺贴等工程，并由甲方验收通过后 20% 2600元完成粉刷和油漆工程，并由甲方验收通过后 20% 2600元

　　完成安装，清洁工程，并由甲方验收通过后 10% 1300元

　　竣工验收，甲方验收通过当天 20% 2600元

　　保修尾款，甲方入住后3月内 10% 1300元

　　合计 100% 13000

　　2．双方款项往来均应于《工程付款确认单》签字确认（见附件四）。

　　第六条 其它事项

　　1．甲方工作：

　　（1）甲方应在开工当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使用公用部位操作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乙方工作：

　　（1）参加甲方召集的现场交底。

　　（2）全权负责协议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如在保证工程质量的情况下更换人员，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同意。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支付50元违约金。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15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50元违约金。

　　3．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5. 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6. 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纠纷处理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协议约定向：

　　—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第十条 附则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1\_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1\_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协议一式\_2\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协议附件

　　附件一：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

　　附件二：设计施工图纸及要求

　　附件三：工程竣工验收单

　　附件四：工程付款确认单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住 址： 　　　　　　住 址：

　　电 话： 　　　　　　电 话：

　　邮 编： 　　　　　　邮 编：

　　签订日期：年 月 日

　　签订地点：上海

　　附件三：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单

　　甲方：\_ \_\_\_\_\_\_\_\_\_\_　乙方：\_ \_\_\_\_\_\_\_\_\_\_

　　日 期 检验项目名称 检 验 结 果 检验签名

　　合 格 不 合 格 补验

　　验收意见整体工程 甲方： 乙方：

　　注：（1）分项检验评定：合格打“√”，不合格打“×”，补验合格打“√”并签名。

　　年 月 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